

证券代码：872061

证券简称：孔明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3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3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鄂威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、出席人数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鄂威、冯超、秦弦、李博雅、况奕、沈晓、张文馨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在新一届董事会

成员履职之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现提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发布股东大会通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天孔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7 日